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文件

沪证监投保字〔2021〕8号

关于集中开展上海辖区 2021 年防范 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辖区各经营机构、各上市公司、各投教基地、各行业协会等：

为贯彻落实《关于依法从严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有关要求，进一步做好防范非法证券期货活动宣传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定于 2021 年 5 月组织开展第二届全国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活动（以下简称防非宣传月），活动主题为“警惕团伙作案，勿入非法证券期货投资圈套”。为落实防非宣传月活动要求，现将上海辖区相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意义

当前，非法证券期货活动点多面广，团伙作案、专业化作案特征明显，具有很强的欺骗性和误导性，严重损害投资者利益，扰乱资本市场秩序，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必须加强源头防控。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防范遏制非

法证券期货活动任务艰巨、责任重大。

二、宣传内容

第二届防非宣传月的主题为“警惕团伙作案，勿入证券期货投资圈套”。各单位要围绕主题，针对不法分子团队化、专业化作案特征，聚焦场外配资、非法荐股、股市黑嘴、非法发行股票、外盘期货、个股期权、非法期货交易、基金推介、非法集资等重点领域，结合本辖区、本领域非法证券期货活动类型和特征，创作具有感染力、传播力的作品，大力宣传揭露非法活动犯罪手法和主要特点，提高社会公众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

三、宣传方式

各单位要创新方式方法，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对不同群体，要分析其投资心理、信息来源、认知水平等，采用易于理解、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宣传，推动防非理念入脑入心。要拓宽宣传渠道，发挥好主流媒体宣传阵地作用，加强与各类新媒体合作，占领网络宣传空间，并利用街道社区、公交地铁、连锁商超等线下渠道开展宣传，直达社会公众的日常生活。

统筹协调资源，充分发挥上海投保联盟平台作用，凝聚合力构筑起多层次、广覆盖的宣传阵地。要将防非宣传月与中国证监会“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公安机关“5·15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上海地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等有机结合，共享渠道和内容，同频共振，合力营造防非宣传浓厚氛围，共同织好织密防非宣传网络。

四、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防非宣传月工作的重要意义，在去年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认真谋划安排，创新开展多层次、广覆盖的宣传活动，务求工作实效。

2. 各单位要将防非宣传嵌入业务及工作环节，充分利用经营场所、“两微一端”等开展常态化宣传，充分利用去年防非宣传期间开设的防非投保宣传专栏等做好日常宣传，常抓常新，着力打造本单位防非宣传品牌，做出亮点和特色。

3. 开展防非宣传工作时要严格遵守上海市政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尽量避免采用人对人接触式宣传方式，多利用网络媒体、电子终端等开展非接触式宣传。

4. 请各单位于6月4日前以书面方式报送防非宣传月工作报告（包括总体开展情况、宣传作品、宣传渠道、特色做法、工作亮点、效果成果等）及统计表（详见附件），并注意收集保存相关宣传的书面、电子材料（文档、照片、音视频等）。具体报送方式为：6月4日前，请各经营机构分别报送至相应同业公会，各上市公司报送至上海上市公司协会；6月10日前，请各同业公会、上海上市公司协会汇总后报送至我局相应联系人，各投教基地直接报送至我局联系人。

联系人：机构一处 王朋 50121238 wangpeng1@csrc.gov.cn

机构二处 王小燕 50121067 wangxiaoy@csrc.gov.cn

机构三处 田慧敏 50121120 tianhm@csrc.gov.cn

公司一处 薛吉 50121070 xueji@csrc.gov.cn

投保处 王尚飞 50121118 wangsf@csrc.gov.cn

附件：上海辖区 2021 年防非宣传月统计表



抄送：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管二部、投资者保护局。

上海证券监管局

2021 年 5 月 7 日印发